



台湾人三部曲

沧 溟 行

2

5

广 播 出 版 社

台湾人三部曲

第二部 沧溟行

钟肇政

广播出版社

台湾人三部曲

第二部 沧溟行

钟肇政

•
广播出版社出版

国营五二三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•
850×1168毫米 大32开 9.625印张 230(千)字

1983年9月第1版 1983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72,000册

统一书号:10236·021 定价:0.82元

1.00

“还在下着……”陆维栋看着漆黑一片的窗外，不自觉地自语了一声。

记不起这雨已下了多少天了——确实并没有下多少天，陆维栋清楚地记得这一点，只是三天来在匆忙、焦急、惶惑里挨过，尽管日子过得那么忙迫而飞速，可是如今静下来，仿佛度过了好多日子似的。

他简直不明白自己到底在想些什么，那么多的思绪，一个个涌现在脑中，有需要他好好下一番工夫想想的，也有急待解决的，可就是怎么也没法集中精神来想其中的任何一个。于是他只有让它们起起伏伏，此生彼灭。扰得他心神不宁，几乎有坐也不是站也不是的感觉。

但是，他倒是那样地端坐着，好象成了一块石头……

还在下吗？……另一个游移的思绪浮上来了。

没有雨声，但微微的水滴声传入耳底。那是檐滴吧。

明天还得跑好多路——虽然上班可以延后两三天，这是安枝校长的“恩典”，但是仍然得回新店仔的家。她肯不肯搬回这老家住呢？如果不肯，那就得通勤吧。一个来回是六百钱，打个七折也要四百二……四百二哩，一个月便要……如果肯搬回呢？两公里的泥巴路，通勤路程不算远，还可算是颇为恰当的轻微运动。可是这老家，她住得惯吗？没有电灯，也没有街路，商店在两公里之外。两个已经上学的女儿也必须每天跟着他来回地跑。屋里又这么潮

湿。脚底下虽然隔了一层鞋底，可是那种粘粘滑滑的感觉，四时都跟住人不放，一不小心还可能滑一跤哩。两个女儿都那么活泼，在新店仔的家，她们可以快乐地出出入入，在楼梯上跑上跑下，一无忌憚。可是这里呢？如果也象那个样子，不出几天，不摔个鼻青脸肿才怪。

这恼人的潮湿，这令人诅咒的潮湿……

他突地站起来，好象是这想法使得他再也呆坐不下去了。但是，就在这一瞬间，冲到脸上的血潮倏地退下去。他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气。

他发现到自己的这些想法是极端可笑的。不错，每逢雨天——尤其是象这种绵绵春雨的日子，屋里的三合土地板就会潮，潮得令人不耐，令人讨厌，但又有谁摔个鼻青脸肿过呢？这个老屋子，少说也有一百几十年了吧，远的事情陆维栋不明白，至少他，还有他下面的几个弟妹们，不都是好好长大过来的吗？他自己也是住到二十几岁。每次出远门回来，不是总觉得这古老简陋的房子，确实是可爱的家吗？

他移了两小步，把面孔凑到窗玻璃往外看了看，什么也看不见。他转过身子，把悬挂在桌子上头的“天灯”的灯芯捻大了些。微微泛白的灯光从窗子照出去，于是窗外就浮现蒙蒙细雨，静静地在飘着、落着。

“砰砰……”

敲门声虽然低微，但在一片阒静里，却也十分清晰。

陆维栋不想动。这个时候，他虽然十分希望有人来看他，但他是快入晚时才回到家的，不可能有人知道他回来了。如果是那些邻近的亲戚们，心口烦乱已极的这当儿，他宁愿不见任何人。也许玉燕会去开门，并把来人打发走。

“砰砰砰……”

又传来了几声。

“谁？”分明是玉燕。

门打开了，继而是她惊异的声音：

“是你……”

门关上了。

“二哥，你回来了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大哥回来了。”玉燕的嗓音微微高昂着，似乎带有一抹兴奋。

“什么！大哥回来了？”

然后是一阵大踏步的急促脚步声。

“大哥！”弟弟冲到房门口。

“维梁！”维栋也叫一声，并迎向门口。

两双手紧紧地握在一块。

“你的手好冷。呀，衣服也湿着，快去换吧。”做哥哥的说。

“没关系，我不冷，真的，一点也不冷。”

维梁把上衣脱下，湿鞋袜也脱去，换上了木屐。两人在靠窗的那张桌边坐下。

两人都有不少想问的事，却谁也没先开口。

“大哥。”

“维梁。”

两人几乎同时开口。冷冷地冻住一般的空气，这才似乎稍稍溶解了。

“我被调回来了。”维栋还是没有被问就先答了。

“哦？”维梁吃了一惊，把瞪圆的眼睛盯在哥哥脸上，“调到灵潭陂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去过学校了吗？”

“去过了。校长要我过两三天才上班。不过……”

不过什么呢？说的人顿住了，明明还有下文的，可是听的人也不追问。片刻，维梁才启口：

“嫂子呢？”

“我还没决定。”维栋说着把眼光投向窗外。好一刻儿才又接上一句：“我拿不定主意。也许该搬回来。”

“嗯。”

维梁就这样仅在鼻子里响了一声。这是表示他对这件事一点也不关心吗？恐怕未必。很可能只是由于他自己心事重重，当然也可能是因为他认为这件事实在无关紧要。说起来也是的，哥哥是国语学校出身的正牌教师，在这乡下来说，地位也算崇高。这地位是不会动摇的，在哪儿服务都一样，嫂子搬不搬回来，实在不能算是什么大不了的事。但是，在维栋这边，意义就大不相同了，因此他对弟弟的这种只能说是冷漠的反应，不由地在内心感到一阵莫名的难堪。

维栋忽然在这种莫名的难堪当中感觉到，弟弟对他太陌生了。这就是那个弟弟维梁吗？他几乎不敢相信。不错，他是的，他正是维梁，那端正的鼻子，那浓浓的眉，那有棱有角的面庞，还有宽阔的肩膀，窄窄的腰身，修长的腿，这一切都是维栋所熟悉。如果说有不熟的，那就是一双眼眸里的光，以及眉宇间的一股精悍之气，另外就是经过风霜，不再是白皙稚嫩的肤色。

维栋曾经热爱这个弟弟。他十四岁时，这个弟弟才出生，那白白胖胖的小脸蛋，他真是打从第一眼看到时就深深地感到一种奇异的挚爱。以后，弟弟几乎就是在他的背上、肩头上、臂弯里长大的。放牛时，弟弟跟着他，钓鱼，他也必定如影相随，偶尔上街，更必带这小小弟弟一块去。维栋二十岁那年，上台北念国语学校，临去时，小弟弟也吵着要去，使维栋着实难过了一阵子，甚至看到那张

大嘴巴哇哇大哭，眼泪成串地滴落的样子，他还想到不如放弃学业，在家陪弟弟算了。要不是父母和送行的那些亲亲戚戚的十几双热切眼光无言地催着他，他可能下不了决心上台北。弟弟这种用一把眼泪一把鼻涕，加上打从腹腔里绞挤出来一般的号哭声来为远行的哥哥送行的情景，以后还反复了不少次。

弟弟渐渐长大，十二岁时也进了公学校。这时，做哥哥的已经在新店仔教书，官拜“教谕”，头上是一顶黑色有金边的“文官帽”，身上是有金光灿然的钮扣的“文官服”，腰间还佩着一把金光闪闪的“文官剑”，俨然是站在时代尖端的风头人物。维栋住在邻镇新店仔，彼此各在一地，但每逢假日，不是做哥哥的回老家来，便是做弟弟的上一趟新店仔去看看哥、嫂，相处的机会仍然不少。每当这样的時候，兄弟俩无所不谈是不用说的。一方是爱护有加，另一方是敬若神明，人们都传告说他们是最最要好的兄弟。

这种日子，哪里去了呢？

维栋是记得很清楚的，那是三年前，弟弟十八岁的时候。

那年三月，维梁从公学校毕业出来。因为成绩优异，所以校方鼓励他去考当时台湾的最高学府，也是唯一的中等学校台湾总督府国语学校。事先，维梁当然也到新店仔来跟哥哥商量过。本来有这种突出的成绩，校方也属意于他，升学是顺理成章的事。在一般民间来说，即使还有部分人认为读日本书，公学校已嫌多余，再进一步去考什么国语学校，根本就是多此一举。不过较多的人则认定时代既然如此，为将来计，读日本书也是无可奈何，甚至还很有必要，能有上进的机会，自然以寻求上进为佳。在他们这个偏僻的乡村，自“领台”（注：指日本领有台湾）以后已经过了二十几年，台湾之归属日本，早成定局，一时也逆料不到何时才能推翻这个局面。而在这二十几年之间，整个乡里能够得到这种上进机会的，包括维栋在内，也不过是三数个人而已。弟弟既然有这种荣誉，做哥哥的

当然是鼓励犹恐不及。

“可是阿母好象不大赞成。”

“怎么会？”维栋吃了一惊。难道历史又要重演吗？他在内心里暗暗叫了一声苦。

“维梁，你问过阿母了？”

“嗯……”弟弟点点头说，“不过还没正式问。过年时，我稍稍提到的。我说象哥哥那样，能上国语学校读书不晓得有多好。阿母她……”

“她怎么说？”维栋急起来了。

“她说有什么好！就只这一句。”

“有什么好……”维栋无力地反复了一句。

“她是说了日本蕃的。读日本蕃的书，有什么好。”

维栋一时接不上腔。母亲是脾气暴烈的人，她反对某件事时，话语总是那么少，而且直截了当，丝毫不给对方转圈的余地。维栋已领受过不知多少次这种带着一抹恐怖，足以令人抬不起头来的滋味了。

在弟弟的场合，维栋还知道原因不仅仅是“读日本蕃的书”而已。不过弟弟却不可能知道，最重要的原因，正在于他这做哥哥的人身上哩。不为什么，只因他当了“官”以后，竟然去入赘一个有钱人家！

为了就读国语学校，陆维栋曾经花了多少的心血，受了多少的委屈啊。当时，他也是受了日本教师的特别赏识，被推荐参加国语学校的入学考试的。那时父亲尚在世，原以为这是一项莫大的荣誉，一定可以获得父母同意，哪里知道，两老居然反对他再去读。原因还是一样，他们这灵潭陂九座寮庄的陆家人，世代书香，自从十二世祖荣邦公来台以后，到维栋这一代已是第五代，有一百几十年的历史，代代务农为业，暇时则攻读诗书，过着晴耕雨读的生活，

甚至还出过远近闻名的塾师，如第三代的信海公，第四代的仁智公便是。加上乙未那年日本人侵台时，他们族里的青年壮丁，还在十五世祖仁勇公率领下，组成一队义勇军，结结实实地和日本人打过几仗。象这样的显赫世家的子孙，怎能一再地接受敌人的教育！敌人确实比我们强大，现代文明也可能进步些，然而他们终究不过是日本蕃而已，我们是堂堂炎黄世胄，自然应当以攻读汉书为是，断无去念什么“阿、伊、乌、唉、殴”之理！进公学校，学几句日本话，原本是为了方便，如今公学校已读毕，逢到与日人官方交涉什么，足可应付过去，为什么还要再去读更多的日本蕃的书呢？

这当然是表面上的理由，不过维栋还明白，父母亲另外还有一项重大的理由，那就是维栋公学校毕业时已经是二十岁的成人了。照一般的情形，他应当及时娶一房媳妇，让父母抱抱孙子，同时家里的几块田园，也实在需要维栋这双手来耕作，以维持家计。

为了维栋的升学，公学校的日人教师和校长，以及一位教汉文的本地老先生也都来到他们家游说。可是父亲和母亲都未被说服。那时维栋虽然长大了，但心灵还十分脆弱，为此他伤心地哭了几天几夜。最后，乡里仅存的前清秀才邓老先生和魏区长也来了，向两老陈说利害。到底这两位乡中耆宿的面子够大，而且将来毕业后马上可以当一名公学校教师，工作比在家自耕或者出去打零工轻松，月给可以有十六个银，比零工足足多了一倍，这些事实似乎也构成了诱惑，终于使两老点下了头。

四年间的读书生活，转瞬即过，毕业后真地马上“任官”，成了一名公学校教谕。乡人们还为这件事，举行了一场盛大的庆祝会。维栋就是在那一天头一次以全副文官穿戴出现在众人之前的。那是怎样的风光啊。好多人还说，他简直就如中了进士，当上了官老爷。

这样的维栋，竟然会在半年多之后，被新店仔的吴秀才看上，

招他为婿，而且还是入赘的。在维栋来说，自从乙未之后，他们九座寮的陆家人因为从事抗日活动，田地大部分被没收，转眼间家道就中落。加上家口越来越多，除了一小部分还能保存当年荣华的痕迹之外，都成了贫穷的人家。维栋家也正是这样的，他从小就过着困窘的生活。故此，给人家招赘，虽然一般被认为没出息，但是他全是为了脱离贫穷，并且他也以为他的身分足可打破他的入赘是没出息的说法，何况对方又是新店仔的名门巨室，自然不能以一般常情而论。并且吴家人并不需由他来负担生计，所领薪金照样可以把一大部分送回家里，奉养两老。

说起来这也是维栋的如意算盘。然而事情并不如他所想的那么单纯，婚后他虽住进了吴家，可是为了适应这个家，他不得不为自己也为妻整装，对赘家父母也非有适度的孝敬不可，加上应酬无形中增加，于是他所能送回老家的钱，每月不过三五个银之谱而已。易言之，在父母亲这边看来，养育了他这个人，几乎等于是白养！

“读日本蕃的书，有什么好！”

母亲的这句话，无疑是含着这种意思的，想来它不仅是愤怒的话，而且还有充满伤心的意味在内。因此听到维梁转述母亲这句话时，维栋禁不住地感到一阵冷颤掠过背脊。那时，他虽然是那么惶恐，那么内疚，却也并没有表露于外。他好言宽慰弟弟，表示愿意帮弟弟说话，力为争取这个难得的机会。不错，原因既然出在他身上，他又怎能不为这可爱的弟弟尽最大的能力呢？

那年三月，弟弟从公学校毕业，同时考期也到。维栋为了这件事，利用一个假日回了一趟老家。

母亲坚决地下了一个结论：不行！

维栋就是那一次发现到母亲真正成了一个老人家的。她已五十九岁，头发不多，在脑后挽成一个小髻，一片雪白，最显著的一

点是眉间一块五角形皮肤微微泛白、发亮，并且头部不住地微晃着，看来颤巍巍的。那不是故意的，也不是可以自觉的，只是那么微微地、左右地摇晃。

这种显著的老态，使维栋感到镂心刻骨般的凄楚。并且也使老人家的否定，在无力衰弱中奇异地透露出一股莫之能御的沉沉力量。

维栋感到自己在这种场合上的绝对的无力，他陷入绝望了。可是他知道弟弟比他自己更聪明，更敏锐，如能升学，将来实在大有可为。这样的人才，岂可让他埋没下去呢？在绝望中，他还是奋起了勇气，在母亲前面双膝扑的一声下跪了。两行热泪也随之迸涌而下。

“阿母……求求您，不让维梁去读，太可惜太可惜了，他是可以使我们这一房扬眉吐气的唯一的人……阿母，求求您……”

“不行。你下跪也没用。”母亲冷冷地。

“阿母……您一定是因为气我，所以才不准的，可是维梁已经说过了，他一定……”

“不要说了，你走开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

“我不要听。我说不行便不行！你还是回新店仔去吧，家里没你的事。”

在一旁的维梁也跪下去。

“阿母，求求您……”也是声泪俱下。

“我说不行便不行！”

“阿母，”维栋又呜咽地说：“我有不对的地方，您尽管打我，锄头柄、扫把、扁担我都受得下，可是维梁，他是没罪的，求求您。”

“我不管谁有罪没罪，你们走吧。”

母亲拂袖而起，进房内去了。

兄弟俩就那样跪着，相拥哭了一阵。

老秀才邓老先生已过世，魏区长也不在了。族里的一个堂兄维扬当上了区长，可是这位堂兄区长，比自己的母亲还怕这位族婶，根本就没敢帮兄弟俩关说——也许他不愿维栋这一房人兄弟俩都成了文官，掩盖他当上了区长的光辉也说不定。

维栋已无计可施，只好安慰维梁，要他不必灰心，上进之路不仅升学而已，只要自己肯下工夫，好好努力，照样有光明的前途。维栋费了不少力气，为维梁谋得了故乡的公学校的教职。在他的想象里，先当个“教谕心得”（注：代用教师职称），以后可以靠检定考试取得正式资格，以维梁的聪明勤奋，不出三五年必可达成这个理想。这样一来兄弟俩都是“文官”，足可傲视乡中的。

然而维梁并没有照哥哥的话做。也许是不能升学对他刺激太深，也可能他看穿了这一条路，没有多大作为，充其量也不过象哥哥那样，做一名“教谕先生”而已，当然他也可能另有所见所感，于是他竟然离家出走，上台北去了！

维梁是没有得到母亲同意就跑了的，途次虽曾到新店仔来看过维栋，但是也没有说多少句话，更不肯说明到了台北做何打算，匆匆忙忙地就离去。

维栋坚持要送他一程，双双来到新店仔的火车站。他把身上所有的钱都给了他，但也不过五个银而已。

“放心，哥哥，我会好好干。你不是说过了吗？人间到处有青山，光明的前途是要靠自己去开辟的。这是你教我的话。”

“嗯，可是最重要的还是身子。”

“我知道。哥哥，我不再是小孩了，你就等着看我的好啦。我比你想象中还要大些哩。”

维栋就是在这一瞬间，头一次看到维梁的眼里闪现那种灼人的光芒，以及从眉宇间透露出的一股奇异的精悍之气。那确实不

是属于十八岁的少年的眼光与神色，更不属于维栋所熟悉的、依偎在他身边的、坐在他肩膀上纵跃的、或者枕着他臂膀酣睡的弟弟。一个小小的事故，恒常使一个人莫名其妙地突然成长。维梁就在一夜之间，成了不是维栋所熟悉的弟弟。

上了台北之后，维梁很少回来，信息也不多，两三个月也难得有一封信，而且都是简短的。过年时，他回来了，但仅一天便走。母亲三番两次地叮嘱他，过台湾年（注：指农历年）一定要回来，他只是支吾其词，结果还是没有回家。

今年过日本年（注：指新历年）维梁突然出现在维栋面前，表示他台北的工作已经辞退了，暂时要在家里呆一阵子，做什么事，也还没打算。兄弟之间已没有多少话可谈——不，应该说，维栋这边有无数话语要向弟弟倾诉的，可是维梁却匆匆忙忙地就离去了。

这次两人见面，维栋确实实地体认到，弟弟再也不是从前的弟弟了。难道在台北呆了两年多三年不到，一个人会发生这么重大的改变吗？维栋怎么想也想不通。他渴盼与维梁多接触，以便多了解一下，如果有困难，他也希望能给他帮忙，可是维梁就是不肯给他这个机会。唯一使维栋觉得欣慰的，是维梁似乎并没有抱怨他。只是他那种锐利的眼光和若隐若显的一种强烈神色，不仅使他再次感受到对弟弟的陌生，而且还叫他感到莫名的恐惧。

现在，弟弟对维栋的切身的问题——搬不搬回来住——表现得这么漠不关心，这又是什么缘故呢？但是，这个问题，做哥哥的人实在不好开口征求弟弟的意见，于是两人便落入沉默了。

维栋看了一眼维梁。维梁眉峰紧蹙，眼露闪光，显然已经把哥哥的事搁在一旁，聚精会神地在想他的心事了。维栋又一次感到这个弟弟真的已经陌生，而且似乎有一种隐隐的傲然不屈之气，叫他无法亲近。

不错，这时的维梁正在想着他自己的心事。哥哥被调回来，这

是一件事，而且在家里来说，确实也是件大事，随之而来的，是嫂嫂是否搬回来，这在他们这个家也可以算是非同小可的大事，可是这一切毕竟只是一家人的事，在维梁心目中，根本就不能当一回事的。如果这时维栋再追问做弟弟的意见，那么他极可能不明白哥哥问的是什么。

“二哥。”清脆的嗓音打破了这凝固的空气。

是玉燕。她手上拿着一盏小油盏进来了。

“洗澡水烧好了。”

“知道了。”

维梁头也没有抬起。

屋里的空气似乎又凝固了，没有人动一下身子，也没有人发出一点声音，细微的檐滴声淅淅沥沥地传来。

玉燕好象等不及了，说：

“水都打好了，不快去洗会凉掉的。”仍是那种清亮的嗓音，口气平静，却似乎透着一种力量。

“知道了。”

维梁终于缓缓地起身。不过这一句回答，还有那离座踱过去的模样，竟然是不耐烦似的。

玉燕领先走，维梁跟上，双双消失在房门外。

维栋长长地吐了一口气。打从维梁回到家到现在，最多也不过十几二十分钟吧，洗澡水已烧好，这表示玉燕是勤快的，而且几乎可以说是体贴入微的。虽然以兄妹相称，但他们应该是未婚夫妻，维梁怎么可以摆出这种厌烦的样子呢？

更使人不可解的是玉燕这孩子。维栋所熟悉的玉燕是六七岁以前的拖着鼻涕，爱哭却又十分畏缩的小女孩。其后维栋入赘吴家，接触较少，只有偶尔回家的时候才能看到她。在维栋印象里，她一直都是畏畏缩缩极少讲话的。这两三年来她长大了不少，不

再那么畏缩了，但是看来很脆弱而娇小，此外就是那张面孔，似乎是越长越姣美。直到这一次回家，维栋仍然觉得她是娇弱无力，虽然不失少女特有的温婉。但是，此刻却好象完全换了一个人，不仅嗓音透着一股莫可言状的力量，而且那擎着油盏领头走去的背影上，还似乎隐隐含着一种凛然之气。

这又是一个突变，在维栋来说，是完全陌生的。

为什么……为什么会这样子呢？难道对待维梁方才如此吗？

去年过阳历年时，维栋、维梁兄弟俩都回家来住了一天。那时，母亲就当着维梁的面前，向维栋征求有关维梁与玉燕的婚事的意见。母亲认为农历年快到了，玉燕过了年就是十八岁，依照习惯，该让她和维梁“做堆”。在维栋还没有想好回答时，维梁就抢着一般地表示了意见。

“那怎么能够呢？”

“为什么不能够？”母亲狠狠地睨了他一眼。

“哎呀，阿母，真是的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，台湾过年书店不放假的，日本头家不会让我回来。”

“难道请几天假也不行？”

“当然不行。人家最讨厌台湾过年啦。”

“讨厌台湾过年？这是什么道理，他们过他们的年，我们过我们的年，有什么好讨厌的？”

“人家就是讨厌嘛。”

“那你不干好了，干脆回来过日子。”

“那怎么行！”

“怎么不行！家里又不短少你吃穿。”

“哎哎，阿母，我要干一番事业啊。”

“我不管你要干什么事业，一年里头也没拿几个钱回来，干个鬼。”

“阿母……”

“我不管，你要干什么，我不反对，但过年要回来跟玉燕做堆。”

“这不行的。”

维梁力陈现在是文明时代，男人不该那么早结婚，至少也要有个基础，能自立才可娶亲，于是母亲又搬出许多大道理来，双方甲论乙驳，不过说来说去，维梁就是不答应，使做母亲的气得发抖，但还是拿他没办法。

这次过年，这种情形又重复了一次，结果母亲大发雷霆，拿了一支扁担大骂忤逆，要打维梁。害得维栋连忙介入其间，好不容易才劝住母亲。

这一切经过，玉燕虽未在场，但是不管她是在厨房或者房间里，那几乎要迸出火花般的一论一驳，她必定也听得清清楚楚的。可怜的玉燕，也许偷偷地哭了一场也说不定哩。

维栋的猜测只能说对了一半。第一次，她是正在房间里，母子俩的交谈她都听到了，也确实偷偷地哭了一夜。第二次她没有再哭，反而偷偷地告诉自己：不要便算了，谁稀罕，我才不要结婚哩。是的，我不要结婚，这一生我都不会结婚。她这么下了决心。

当她擎着油盏走去时，她是意识着维梁就在她背后的，于是那决心使她的背影自自然然地流灵出那种凜然之气。她以她的全副精神、全副智力，来体会着她自己所认定的命运。那也是一种“彻悟”吧。彻悟赋与了她奇异的力量。

厨房的一角用泥砖围起一小方空间，那就是浴堂。维梁进去洗澡。换洗的内衣裤已经挂在浴堂内的一根竹竿上，不用说也是玉燕为他准备好的。在维梁洗澡的当儿，玉燕一霎工夫就已经煮好了一碗白菜汤，还敲了一只鸭蛋打散，放进汤里。

一阵哗啦哗啦的水声扬起，片刻后维梁已经洗好了。他出来后马上拿了碗筷，盛了一碗已经凉了的饭，在方桌边坐下，玉燕把